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 14:00 时在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审议、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闫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离任独立董事吴旭仕先生、何力民女士和现任独立董事蔡乐华先生、黄河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 445,507.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87%;利润总额 1122.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7.84%;净利润为 620.9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0.53%;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6.2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8.1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5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11,220,384.31 元，扣减所得税 5,011,075.03 元，净利润为 6,209,309.28 元；净利润扣减少数股东损益-2,452,880.08 元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62,189.36 元；本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8,662,189.36 元，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8,463.9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33,090,324.60 元，公司累积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40,594,050.02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 2016 年度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经董事会提议，公司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累计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议案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核查意见、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2016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016年度,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张。为推动企业持续稳健经营, 满足公司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对流动资金需求, 确保公司现金流充足,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按有效到位资金统计), 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进口代付、进出口保理、融资租赁等品种。在实际授信审批过程中, 在上述申请授信的总额度内, 各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的授信额度可作适当调整。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相关授信事项。本次综合授信及授权的期限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关于 2016 年度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5 年财务审计机构，在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各专项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并期限已满，根据该所的执业资质、执业水准和在业内的地位和影响，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完整的角度考虑，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 2016 年 5 月 25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

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非标准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非标准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